



---

第五十五届会议

第一委员会

议程项目 73(b)

全面彻底裁军：建立中亚无核武器区

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  
订正决议草案

建立中亚无核武器区

大会，

回顾其 1997 年 12 月 9 日第 52/38 号和 1998 年 12 月 4 日第 53/77A 号决议，  
以及 1999 年 12 月 1 日第 54/417 号决定，

又回顾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sup>1</sup> 第 60、61、62 和 64 段、《不扩散核武器条约》<sup>2</sup> 的各项规定和还回顾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00 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sup>3</sup> 的有关段落及其第二主要委员会关于建立中亚无核武器区的报告，<sup>4</sup>

坚信建立无核武器区有助于实现全面彻底裁军，

强调获得国际承认的关于在世界各地建立无核武器区和关于加强不扩散制度的条约的重要性，

---

\* 由于技术上的理由重新印发。

<sup>1</sup> S-10/2 号决议。

<sup>2</sup>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729 卷，第 10485 号。

<sup>3</sup> NPT/CONF.2000/28 (Parts I 和 II)。

<sup>4</sup> NPT/CONF.2000/MC.II/1。

**欢迎**裁军审议委员会 1999 年实质性会议通过根据有关区域各国间自由达成的安排建立无核武器区的原则和准则，<sup>5</sup>

**认为**根据该区域各国间自由达成的安排建立中亚无核武器区并考虑到该区域的具体特点，能够增进这些国家的安全并加强全球和区域和平与安全，

**回顾** 1997 年 2 月 28 日中亚国家元首关于建立中亚无核武器区的《阿拉木图宣言》、<sup>6</sup> 1997 年 9 月 15 日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外交部长关于建立中亚无核武器区的《塔什干宣言》<sup>7</sup> 以及 1998 年 7 月 9 日和 10 日在比什凯克举行的关于拟订建立中亚无核武器区的可接受途径与方法的中亚国家、核武器国家和联合国专家协商会议公报，<sup>8</sup>

**确认**联合国在建立无核武器区方面普遍公认的作用，

1. **赞赏地注意到**各国对建立中亚无核武器区倡议的支持；
2. **欢迎**中亚地区所有五个国家都愿意最后完成建立中亚无核武器区的工作，它们为此目的采取具体步骤拟订该倡议的法律基础，及其在这方面已取得进展；
3. **呼吁**所有五个中亚国家继续同五个核武器国家就建立中亚无核武器区举行对话；
4. **请**秘书长继续在现有资源范围内，为这些中亚国家起草关于建立中亚无核武器区的条约提供援助；
5. **决定**在第五十六届会议在题为“全面彻底裁军”的议程项目下继续审议建立中亚无核武器区的问题。

---

<sup>5</sup> 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

<sup>6</sup> A/52/112，附件。

<sup>7</sup> A/52/390，附件。

<sup>8</sup> A/53/183，附件。